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 7 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第 7 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星期一）下午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已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全体董事签署了关于同意豁免 2019 年第 7 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间的意见。本次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6 人，实到 6 人，本次会议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刘雪涛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魏军锋、操宇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推荐魏军锋先生和操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核候选人的有关资料，同意提名魏军锋先生、操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3 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细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9 年 7 月 8 日（星期一）下午 3:00 在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六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审议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2019 年第 7 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附件：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魏军锋，男，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经济学硕士学位，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复星能源环境及智能装备集团联席总裁，成信绿集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博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龙澄高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中国兴业新材料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2年7月至2010年8月，历任中富证券研究所行业研究员，鸿商产业控股集团高级经理，中信国际资产管理公司业务董事，阿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9月至今，历任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董事总经理，执行总裁。

魏军锋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中山公用股份。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操宇，男，1985年生，工商管理硕士，中国国籍。2011年起历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投资总监，投资高级总监。现任上海复星能源环境及智能装备集团执行总经理、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操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中山公用股份。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